

近年来,我国关于“毒大米”“染色馒头”等有毒有害食品、商业欺诈、假冒伪劣食品等危害消费者利益的报道常常见诸报端。而这些问题大都发生在学校医院、交通枢纽、农贸市场、旅游景区、商场超市及其周边市场(简称“五个周边”)。

山城工商分局对辖区内“五个周边”市场开展集中整治“红盾”行动,严厉打击无证经营、制假售假、商业欺诈、非法传销等违法行为。2月21日、22日,记者跟随执法人员深入现场,目睹了一批批假冒伪劣商品被查获、一个个黑窝点被取缔的场景。

山城工商分局 集中整治“五个周边” “红盾”行动 整饬市场

□晨报记者 郭坤 文/图 通讯员 户东翔



山城工商分局在红旗街设置宣传展台,现场接受群众的举报投诉。



执法人员在一家无证经营的豆腐加工窝点检查。



执法人员在一家涉嫌无证经营的木器加工点调查。



执法人员查封网吧,暂扣电脑主机。



执法人员现场查封了一家无证经营工厂的机器。

开展集中整治“五个周边”市场行动

2月22日,河南省工商局在全省18个地市启动了整治“五个周边”市场行动。山城工商分局在此前对外公开了两部举报电话,制订并下发了周密的工作方案。

2月21日、22日,记者跟随

山城工商分局执法人员深入现场,对经过细致摸排后确定的11个涉嫌违法经营的窝点进行了统一行动。在行动中,记者目睹了一批批假冒伪劣商品被查获、一个个黑窝点被取缔的场景。

端掉黑网吧 查封无证瓷件加工厂

2月21日上午8时整,山城工商分局组织了由3辆执法车、12人组成的执法小分队,在副局长杨广林的带领下,悄无声息地来到了位于山城区长风北路五矿对面的一个黑网吧。

记者看到,这家黑网吧门前没有任何经营标志,只见一个铁门虚掩着,门口挂着厚厚的棉布帘子,路人从此经过根本就不会想到这里竟是一家“网吧”。黑网吧内灯光昏暗,七八个人正在上网。执法人员出示了证件,并告知“网吧”负责人要对此经营点进行检查。经现场了解,这家黑网吧共有10台电脑,“网吧”经营者称已经经营半个多月,还未办理任何手续。随后执法人员出示暂扣手续,10台电脑主机被暂扣,黑网吧被查封。

紧接着,执法人员又驱车来到山城区石林镇,在东马村旁边的一个工厂门口停下,据石林工商所执法人员介绍,这是一个无证经营的瓷件加工厂。进入大门后,记者发现大院西侧的瓷件加工流水线旁,三四名工人正在有条不紊地操作着,北部的五六间平房被分成3个车间,每个车间内都有两三名工人干着活。在模具制作车间内,一股股酸臭的气味传入鼻孔,熏得人透不过气来。

该加工厂的负责人向执法人员介绍了有关情况。这个瓷件加工厂是2011年8月份开始筹建的,工程技术人员来自广东,加工厂主要是将毛坯瓷件加注图案经焙烤工艺后,把成品返回原厂。当执法人员询问该厂是否办理了环评报告和工商注册手续时,工厂负责人说,“什么手续也未办,厂名也未起,我们只是在做试验,产品并未

进行销售”。可是细心的执法人员在产品销售记录台账中发现了端倪,该厂从2月10日起,产生了几笔销售账目,说明其已经开始了正常的经营行为,涉嫌无证经营。执法人员当场对该厂的生产机器进行了查封。

在执法小分队行动的同时,山城工商分局下辖的各个工商所也相继开展了执法行动。鹿楼工商所执法人员对培红高中附近因涉嫌无证经营的某影视城进行了检查。这家影视城的负责人在执法人员检查时,未能提供出《营业执照》《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等手续,根据相关规定,执法人员对该影视城作出依法取缔并处5000元罚款的处理。

红旗工商所在执法检查中接到群众举报,位于红旗街上的某大型超市涉嫌销售过期食品,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展开调查取证。在该超市内,执法人员发现所售金丝猴品牌产品外包装底标注的有效生产日期有明显的涂改痕迹,隐约出现两个生产日期,经查证,该产品确实已经超过保质期,执法人员随即对该超市作出了相应的处罚措施。

2月21日下午,执法人员接到群众举报,一家存在安全隐患的旅店涉嫌无证经营。随后,执法人员来到位于长风中路小庄汽车站北的一个小胡同内。该胡同宽度不足3米,旅店大门狭窄,一旦发生火灾,消防车开不进来,后果不堪设想。经执法人员调查,该旅店从春节前开业至今,尚未办理经营手续,执法人员责令该旅店停业整顿,并到工商所接受处理。

馒头加工点卫生状况极差

21日,有群众举报,在山城区小庄村内的一家馒头加工点涉嫌无证经营而且卫生状况极差。接到群众举报后,山城工商分局立即派出执法人员前去侦查。

来到小庄村中,执法车辆刚一停稳,负责侦查的人员传来可以行动的信号,执法人员迅即前往。走进这个馒头加工点,热气腾腾的一口大锅上架着十多层蒸笼,蒸笼上

满是污渍,和面的案板旁堆着一些肮脏的杂物,院内的铁丝上晾着一堆肮脏的编织袋,几名穿着脏兮兮的工作服的工人正在做着馒头。经执法人员讯问,这些肮脏的编织袋竟然是蒸馒头用的笼布,很难想象洁白的馒头竟是出自这里。随后,执法人员要求这家馒头加工点立即停业整顿,接受工商部门的调查处理。

无证作坊制作的豆腐 销往各农贸市场

2月22日5时30分,天色尚未放亮,山城工商分局大院内,一支由34人组成的“五个周边”市场治理行动小组已聚集待命完毕,5时58分,随着指挥员一声令下,6辆执法车兵分两路同时出动。

南片执法行动小组对寺湾村内两个豆腐作坊依法进行了突击检查。经检查,朱某的豆腐作坊没有合法的经营手续,锅台、笼布以及生产用具均存在卫生隐患,豆腐作坊现场存放的生产原料有数百斤,豆腐制品销往山城区各个农贸市场。因涉嫌无证经营,执法人员责令其停业整顿。同时,在寺湾村内检查的另一家豆腐作坊也存在相同的问题。

北片执法行动小组也在奔流街西段一胡同内,查处了一个豆腐加工窝点,暂扣大豆3袋,约300斤。并责令豆腐加工点停业整顿,接受调查处理。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今后山城工商分局各个工商所还要继续对违法行为、制假售假窝点进行排查、执法,及时捣毁制假售假窝点。特别是涉及食品的案件,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手软!

进骨干企业 保重点项目 鹤山人民法院民二庭 为企业创造优良环境

今年,鹤山人民法院民二庭提出了“进骨干企业,保重点项目”的工作思路,全力依法保护鹤山区骨干企业、重点项目,为骨干企业、重点项目的发展扫清障碍,创造优良的发展环境。

一是制作企业服务卡。企业服务卡上注明法院为企业服务的四项承诺和民二庭工作人员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

二是走进企业、上门服务。了解企业在经营中遇到的法律问题,随时提供法律服务。

三是推行特事特办制度。凡涉及鹤山区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的案件,均要在第一时间办理,从人力、物力和时间上,优先保证。

四是建立联动机制。在处理涉及鹤山区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的经济纠纷时,不能孤立办案,要贯彻落实调解优先原则,力争保和谐、促发展。

(威秀丽)